

梁文燕紀念中學 (沙田)

Helen Liang Memorial Secondary School (Shatin)

2014 年度

香港中學文憑考試

2014

Hong Kong Diploma of Secondary Education Examination

校本評核學生手冊

School-based Assessment Students' Handbook

<b>目錄</b>	<b>頁數</b>
<b>校本評核簡介</b>	2
<b>校本評核科目簡介</b>	
中國語文科	5
English Language	7
通識教育科	10
中國歷史科	12
資訊及通訊科技科	14
視覺藝術科	16
生物科	18
化學科	20
物理科	22
<b>附錄</b>	
附錄(一)學生聲明表格	24
附錄(二)註明資料出處的示例	25

**梁文燕紀念中學 (沙田)**  
**2014 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  
**校本評核簡介**

**1. 校本評核是什麼？**

校本評核是指在日常學與教過程中，由學校任課教師來評核學生的表現。評核的分數將計算入學生的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成績。

**2. 校本評核對學生的學習，有什麼好處？**

- 把學與教及評估結合起來。
- 更全面地評核學生的表現。
- 讓學生從教師的回饋中了解自己的強項和弱點，不斷改進。
- 提高學生的學習興趣與信心。
- 鼓勵自主學習。
- 讓學生在熟悉和輕鬆的環境中，爭取最佳表現。

**3. 2014 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本校有甚麼科目會推行校本評核？**

本校於 2014 年進行校本評核的有下列 9 個科目：

核心科目	中國語文、英國語文、通識教育
選修科目	中國歷史、生物、化學、物理、資訊及通訊科技、視覺藝術

**4. 學生在校本評核中有什麼責任？**

學生

- 須了解
  - 校本評核是日常學與教的一部分；
  - 從校本評核及教師給予的回饋，學習到一些或未能於公開考試反映的能力和知識；
  - 透過校本評核能補充課程其他部分的學習。
- 了解課業要求、評核準則、重要的日期、學校施行校本評核的規則及程序。
- 按既定的要求，誠實及負責任完成校本評核的課業。
- 準時完成評核課業。
- 妥善保存校本評核的相關記錄至考試周期完結為止，並按學校及考評局的要求提交記錄作檢視。

**5. 學生完成校本評核時要注意什麼重要事項？**

建議學生採取下列措施，以爭取最佳表現：

**能準時** — 留意重要的日期，於教師訂下的時限完成課業。

**不遲疑** — 了解課業要求，盡早開展工作。

**有計劃** — 把課業分成不同的小項目，逐步完成。

**妥存檔** — 有系統地保存相關工作記錄，包括早期的草稿及將有關電腦檔案存檔。

**必鳴謝** — 確保作業是自己的作品，保留曾參閱資料來源，並在作業中適當註明出處及鳴謝。

在課堂以外完成的課業，學生須簽署聲明以確認提交的習作屬他們自己的作品(請參閱附錄(一))。

## 6. 如學生遲交及缺席評核，會有何後果？

學生遲交習作，將會按照校內各科的規則受到懲罰。學生未能完成評核課業但具合理原因者，須透過學校向考評局說明原因及提交相關證明(如醫生證明書)，供局方作特別考慮。學生若沒有合理的原因而未能提交習作，有關課業將被評為零分。

## 7. 如何在作業中註明出處？

學生在完成課業的過程中，可參考不同類別的資料，包括書籍、報章、雜誌、互聯網等，亦可與朋輩／家長討論，但須謹記不可觸犯抄襲行為。學生須在作業中註明所引用資料的來源並加以鳴謝。學生可參考附錄(二)中關於註明資料出處的示例。

## 8. 什麼是違規行為？觸犯違規行為有什麼後果？

違規行為泛指在完成校本評核活動時，學生的行為對其他考生造成不公，包括（但又不局限於此）：

- 把他人已完成的習作，無論是部分或全部，當作自己的作品向教師遞交；
- 從書本、報章、雜誌、光碟、互聯網或其他來源直接抄錄部分或全部資料，而又沒有註明出處。

一般來說，以上違規情況會被視為抄襲行為。

在完成評核活動的過程中，學生須謹記不可觸犯任何違規行為。任課教師最了解學生，只要透過適當的監察，應能發現抄襲及違規等行為。

抄襲行為一經證實，學生將會被嚴懲。香港中學文憑考試規則清楚說明，若考生違反考試規則，他們可能被罰扣減分數、降級或取消部分或全部科目的考試資格。

在品德教育中，培養誠實和正直的品格是很重要的。誠實的操守對維持測驗及考試（包括校本評核）的公平性至為重要。家長有責任讓子女明白什麼是抄襲行為和它帶來的嚴重後果。

## 9. 家長如何幫助子女參與校本評核的活動？

應該

- 鼓勵子女多參與相關的學與教及評核活動。
- 教導子女按既定要求，誠實及有責任地依指定的時間表完成作業。
- 多與子女溝通，鼓勵他們努力學習。
- 為子女在家中營造良好的學習環境。

不應

- 代子女做家課。
- 容許子女抄襲。

## 10. 學生或家長對評核結果有任何疑問，可以怎樣做？

學生應先與任課教師商討，家長亦應鼓勵子女與教師溝通，表達自己的看法。學校亦已設立程序來處理學生對校內評估結果存疑的個案。如有需要，學生必須於獲通知成績後三個上課天內提出覆核成績的申請，逾期申請將不獲處理，而學校亦已成立專責小組，成員包括副校長及科主任或學習領域統籌主任，處理有關個案。小組會按不同科目的評核準則採取適當的程序檢視有關個案，例如：

- 聽取學生提出的理由；
- 聽取任課教師的觀點和理據；
- 委派科主任或另一位教師作為第三者，重新評核學生的習作；
- 要求學生完成一項類似的課業以作核證。

本部份內容主要是輯錄自香港考試及評核局刊物《香港中學文憑考試 - 校本評核簡介》  
([http://www.hkeaa.edu.hk/DocLibrary/Media/Leaflets/SBA\\_pamphlet\\_C\\_web.pdf](http://www.hkeaa.edu.hk/DocLibrary/Media/Leaflets/SBA_pamphlet_C_web.pdf))

梁文燕紀念中學 (沙田)  
2014 香港中學文憑考試  
校本評核科目簡介  
中國語文科(核心科目)

**I. 評核大綱**

公開考試 80%			校本評核 20%
卷別	考試時間	佔分	必修部分 8% (4% X 2) [呈交兩個分數]
卷一 閱讀能力	75 分鐘	20%	1、閱讀活動 (中四級及中五級紀錄 2% + 中五級匯報 2%)
卷二 寫作能力	90 分鐘	20%	2、日常課業 (中四級 2% 及 中五級 2%)
卷三 聆聽能力	約 45 分鐘	10%	選修部分 12% (6% X 2) [呈交兩個分數] 三個選修單元須呈交兩個分數 (包括進展性評估 及 總結性評估)
卷四 說話能力	約 30 分鐘	14%	
卷五 綜合能力	75 分鐘	16%	

**II. 校本評核的要求**

**必修部分**

1. (甲) 閱讀紀錄 (10 分爲滿分，按閱讀面[3 分]、量[3 分]和深度[4 分]評分。)

中四級：全年四篇

中五級：全年四篇

(閱讀紀錄形式不拘，可摘抄佳句、寫讀後感、續寫或評論等，惟中四級必須呈交一篇字數連標點不少於 600 字的閱書報告。)

每年所閱書籍種類不應少於 3 類。各種書刊類型及代號如下：

1. 散文；2. 詩集；3. 小說；4. 劇本/傳記；5. 文化；6. 科普+知識；7. 網上閱讀。

爲鼓勵學生擴闊閱讀面，「網上閱讀」類別在每年中總共最多只可填寫一次紀錄，並且必須保存以主辦機構發出的嘉許證書及/或獲獎名單爲憑據。

(乙) 閱讀匯報 (10 分爲滿分)

中五級一次，安排在 10 月份內舉行 (中五上學期)

書目：指定 (中四上學期，見學生校本評核檔案文件)

形式：校內限時進行開卷測試

2. 日常課業 (10 分爲滿分)

中四級 (閱理能力 1A/1B)：上下學期各一次，選最高分數一次呈分。

中五級 (綜合能力 2A/2B)：上下學期各一次，選最高分數一次呈分。(課堂內完成)

\*中五級加入的新生或留級生必須補做中四級同學已完成的所有必修部分閱讀紀錄和日常課業。

## 選修部分

1. 中五級上學期：  
選修單元一「名著及改編影視作品」(10分爲滿分)  
進展性評估佔 60% + 總結性評估佔 40%
2. 中五級下學期：  
選修單元二「文化專題探討」(10分爲滿分)  
進展性評估佔 60% + 總結性評估佔 40%
3. 中六級上學期：  
選修單元三 **新聞與報道**

### III. 評核時間表

中文科評核項目 / 重要工作事項		本校完成日期 (包括在入分表輸入分數)	滿分 (呈分數量) [所呈分數 必須爲整數]	向考評局 呈交分數學年 (考評局暫定日期)
必修 部分	閱讀活動(甲+乙)	2013年7月	20(1)	中六(2014年2月)
	日常課業 1+2	2013年7月	10(1)	中六(2014年2月)
選修 部分	選修單元一	2012年11月	10(1)	中六(2014年2月)
	選修單元二	2013年5月	10(1)	中六(2014年2月)
	選修單元三	2013年11月	-	-

### IV. 重要事項：

1. 若欠交功課或作弊、抄襲，相關的校本評核分數將爲零分。
2. 若無故遲交功課，扣分處理。若遲交超過一個星期，評分最高爲下等。若遲交超過兩個星期而無合理解釋，一律不予評分。
3. 同學須妥善保留有關課業及評核紀錄，存放於個人的「學習歷程檔案」，直至2014年8月底，以備覆核。
4. 評分準則可參閱香港考試及評核局網頁  
(<http://www.hkeaa.edu.hk/DocLibrary/SBA/HKDSE/SBAhandbook-2014-Chin-1212.pdf>)
5. 中國語文科校本評核統籌老師：龐凌志老師

備註：以上內容細節僅作參考，一切以考評局最新修訂版本爲準。

Helen Liang Memorial Secondary School (Shatin)  
2014 HKDSE  
Basic Information of SBA Subjects  
English Language (Core Subject)

**I. Assessment Framework**

Component		Weighing	Duration
Public Examination	Paper 1 Reading	20%	1½ hours
	Paper 2 Writing	25%	2 hours
	Paper 3 Listening & Integrated Skills	30%	About 2 hours
	Paper 4 Speaking	10%	About 20 minutes
School-based Assessment (for school candidates only)		15%	

**II. SBA Requirements**

“The SBA component is worth 15% of the total subject mark. The SBA component consists of two parts. Part A is a reading/viewing programme in which students read/view four texts (‘texts’ encompass print, non-print, fiction and non-fiction material) over the course of three years, keep a log book of comments/personal reflections, and then take part in a discussion with classmates or make an individual presentation on the books/videos/films that they have read/viewed, and respond to questions from their teacher, which will be derived from the student’s written notes/personal responses/comments in their logbook. The assessment will be based on the student’s oral performance, that is, the reading/viewing/writing will only serve as the means to this end and the specific content of the texts (i.e. names and places, story lines, other factual information etc.) will not be directly assessed as such, so it is not necessary for teachers to have a comprehensive and detailed knowledge of every text read by their students.

“For Part A, teachers need to conduct two assessments: the first and earliest one may be conducted in the first term of S5 in November and the second and earliest one in the second term of S5 in April or anytime during S6. One mark should be based on a group interaction *and* one on an individual presentation. If more than one assessment is conducted in S5 or S6, teachers should make sure that one mark submitted should be based on a group interaction *and* one on an individual presentation.”

“Part B will consist of a group interaction *or* an individual presentation based on the modules in the Elective Part of the curriculum. The focus will be on the ability of students to reflect on, make use of and speak about the knowledge, skills and experience gained in the Elective Module(s). The assessment will be based on the student’s oral performance, and it can be conducted in the second term of S5 *or* anytime during S6.

Starting from the 2014 examination, the “One-off Submission” of SBA marks will be implemented. This means that the S5 and S6 SBA marks for the students sitting for the 2014 examination will be submitted in one go to the HKEAA in S6.



To facilitate schools to store the S5 SBA marks, the HKEAA will provide SBA mark sheet templates (in the format of MS Excel files) for teachers to input the SBA marks for internal record-keeping. For the 2014 examination, the mark sheet templates will be provided to schools in March 2013.

### III. Assessment Schedule

Requirements	S4	S5	S6	Total
Number and type of texts to be read / viewed	One or Two texts	One or Two texts	One or Two texts	Four texts, one each from the following four categories (print fiction, print non-fiction, non-print fiction, non-print non-fiction) in the course of three years
Number and timing of assessment tasks to be undertaken for Part A		One task, group interaction or individual presentation, to be undertaken <b>anytime after November in the first term of S5</b>	One task, group interaction or individual presentation, to be undertaken <b>anytime after April in the second term of S5 or during S6</b>	Two tasks, each on a text from a different category; one mark should be based on a <i>group interaction</i> and one on an <i>individual presentation</i>
Number and timing of assessment tasks to be undertaken for Part B		One task, group interaction or individual presentation, to be undertaken <b>during the second term of S5 or anytime during S6</b>		†One task, based on the Elective Module(s) taught
Number, % and timing of marks to be reported				Three marks, 15% of total English mark reported <b>at the end of S6</b>

† The assessment task for Part B can be based on an individual Elective Module or a combination of Elective Modules taught.

### IV. Important points :

#### 1. Requirements for Repeaters and Transfer Students:

1.1 School repeaters are candidates who have sat the HKDSE examination in previous year(s) and are currently enrolled as S6 students in a school to retake the examination as school candidates. Repeaters have to be re-assessed in S6 and meet the SBA requirements for S6 only (one assessment for Part A and one assessment for Part B), which will be proportionally adjusted to 15% and incorporated into their subject mark. Their SBA results obtained in previous examinations will not be counted.

1.2 Transfer students are S6 students sitting the examinations for the first time, but who have transferred from one school to another after S5. Transfer students will need to submit SBA marks for S6 only, which will be proportionally adjusted to 15% and incorporated into their subject mark. Their SBA results obtained in S5 in the former school will not be counted.

1.3 Students who have transferred to an S5 class from another school are not considered to be transfer students. They must meet the full SBA requirements as normal S5 students.”

## 2. Students with Special Educational Needs

Schools have the autonomy to provide special arrangements to the students with special educational needs depending on the nature and severity of their disabilities. The provision of such arrangements allow these students to be equitably assessed under suitable conditions without having an unfair advantage. If a school cannot provide special arrangements for a particular student, the matter should be brought to the attention of the HKEAA in writing by the principal of the school for HKEAA’s special consideration at the beginning of the school year.

## 3. Authentication of Students’ Work:

Students have to sign a declaration form to confirm that the work they produce is their own. Students should be asked to keep a proper and complete record of their work.

## 4. For assessment criteria, please access the website of the HKEAA:

<http://www.hkeaa.edu.hk/DocLibrary/SBA/HKDSE/SBAhandbook-2014-Eng-1212.pdf>

## 5. The SBA Coordinator of English Language: Ms CHOW Lai-chun

P.S. – The above paragraphs, sentences, phrases in quotes are excerpts from the HKDSE 2014 English Language School-based Assessment Teachers’ Handbook.

梁文燕紀念中學 (沙田)  
2014 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  
校本評核科目簡介  
通識教育科 (核心科目)

### I. 評核大綱

部分		比重	時間
公開考試	卷一：資料回應題	50%	2 小時
	卷二：延伸回應題	30%	1 小時 15 分鐘
校本評核		20%	

### II. 校本評核作業要求

1. 通識教育科的校本評核模式是獨立專題探究。獨立專題探究的評估分為兩個階段，即探究計劃書階段以及習作階段。兩個階段的評估架構及分數比重如下：

	階段	評估項目					
		過程	比重 (呈分數目)	得分	課業	比重 (呈分數目)	得分
校本 評核 20%	探索計劃書	過程 (包括獨立思考、 溝通、努力)	20% (每位學生 1 次)	0-9	探索計劃書	25% (每位學生 1 次)	0-9
	習作				習作	55% (每位學生 1 次)	0-9

2. 所有新高中的香港中學文憑課程的學校考生須參與通識教育科的校本評估。學生須以文字報告模式展示其獨立專題探究的習作。每份以文字模式演示的專題報告，字數範圍建議在 1,500 至 4,000 之間。
3. 校本評核評分以學校為本位，本校任教老師會按全級學生的整體表現商議後調整評分，以期達致全校評分一致，而最後考評局也會按全港學校的表現調整評分。

### III. 評核時間表

階段	評估項目	滿分 (呈分數目)	本校完成時間	向考評局呈交 時間
過程	探索計劃書 (習作一及二) 習作 (習作四及五)	9 (1)	2012 年 5-9 月 2013 年 1-6 月	2014 年 1 月
課業	探索計劃書 (習作三)	9 (1)	2012 年 12 月	
	習作 (習作六)	9 (1)	2013 年 9-11 月	

#### IV. 重要事項：

1. 若欠交功課或作弊、抄襲 (包括：把他人已完成的習作，無論是部分或全部，當作自己的作品向教師遞交；從書本、報章、雜誌、光碟、互聯網或其他來源直接抄錄部分或全部資料，而又沒有註明出處)，相關的校本評核分數將為零分。
2. 若無故遲交功課，扣分處理。遲交 1 天，該課業所獲的分數會乘以 90%，遲交 2 天，該課業所獲的分數會乘以 80%，如此類推。若遲交超過兩個星期而無合理解釋，一律不予評分。
3. 同學須妥善保留有關課業及評核紀錄，存放於個人的「獨立專題探究檔案」，直至 2014 年 8 月底，以備覆核。
4. 評分準則可參閱香港考試及評核局網頁  
(<http://www.hkeaa.edu.hk/DocLibrary/SBA/HKDSE/SBAhandbook-2014-LS-c-1212.pdf>)
5. 通識教育科校本評核統籌老師：張玉鳳老師

梁文燕紀念中學(沙田)  
2014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  
校本評核科目簡介  
中國歷史科(選修科目)

## I. 評核大綱

評核部分		內容	佔分	時間
公開考試	卷一	歷代發展(必修部分)： 必答題：涵蓋甲、乙部，佔全卷 50% (提供多項資料，考核學生不同能力)； 選答題：甲部及乙部各設三題，考生須分別選答其中一題，佔全卷 50%。	48%	2 小時
	卷二	歷史專題(選修部分)： 學生從所選修的兩個單元中各選答一題。	32%	1 小時 20 分鐘
校本評核		「學習及評核計劃」	20%	

## II. 校本評核作業要求

- 中國歷史科的校本評核模式是「學習及評核計劃」，會在中五及中六期間分時段進行。「學習及評核計劃」包括兩個評核項目，每個評核項目有兩份課業。學生在「學習及評核計劃」內有四個課業分數，各項目比重相加須為 100%。當中包括多元化的學習活動，如：課堂討論、故事演講、評論題寫作、考察活動、讀史心得(閱讀報告)、課堂匯報、小組研習、史事分析、史料搜集、歷史詩歌討論(史事與傳說的分野)、歷史人物年表、歷史廣播劇、撰寫劇本、反思日誌等。評核的重點涵蓋知識、技能及態度三方面。
- 「學習及評核計劃」的評估分為兩個項目，兩個項目的評估架構及分數比重如下：

校本評核 20%	評核項目	比重		課業的類別	呈交分數的數目	評核重點	得分
	I	50%	40%	堂課(1)	1		知識
60%			家課(2)			1	
50%		20%	堂課(3)	1	技能	0-10	
		80%				家課(4)	
				態度			

- 所有新高中的香港中學文憑課程的學校而選修中國歷史科的考生必須參與中國歷史科的校本評估。學生若以文字報告模式展示其「學習及評核計劃」，不設字數限制，由任教教師因應課業性質自行釐定對字數的要求。比重方面，文字形式的不少於 80%，非文字形式的不可多於 20%。

### III. 評核時間表

評核項目	課業的類別	本校完成時間	向考評局呈交時間 (考評局暫定日期)
I	堂課(1)	2013年2月	2014年1月初 至2月中
	家課(2)	2013年3月	
II	堂課(3)	2013年5月	
	家課(4)	2013年9月	

### IV. 重要事項：

1. 若欠交功課或作弊、抄襲 (包括：把他人已完成的習作，無論是部分或全部，當作自己的作品向教師遞交；從書本、報章、雜誌、光碟、互聯網或其他來源直接抄錄部分或全部資料，而又沒有註明出處)，相關的校本評核分數將為零分。
2. 若無故遲交功課，扣分處理。遲交 1 天，該課業所獲的分數會乘以 90%，遲交 2 天，該課業所獲的分數會乘以 80%，如此類推。若遲交超過兩個星期而無合理解釋，一律不予評分。
3. 同學須妥善保留有關課業及評核紀錄，存放於個人的「學習及評核計劃」，直至 2014 年 8 月底，以備覆核。
4. 評分準則可參閱香港考試及評核局網頁  
(<http://www.hkeaa.edu.hk/DocLibrary/SBA/HKDSE/SBAhandbook-2014-CHIST-1212.pdf>)
5. 中國歷史科校本評核統籌老師：吳韻韶老師

梁文燕紀念中學 (沙田)  
2014 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  
校本評核科目簡介  
資訊及通訊科技科 (選修科目)

**I. 評核大綱**

部份		比重	時間
公開考試	卷一 必修部分	55%	2 小時
	卷二 選修部分 二(A) 數據庫	25%	1 小時 30 分鐘
校本評核		20%	

**II. 校本評核作業要求**

本科的校本評核部分包括一個項目習作，佔本科比重20%。項目習作的題目將會由學校統籌老師擬定並已於2002年11月向學生宣佈並。校本評核的安排將依照由考評局所編訂之「校本評核教師手冊2014 (2012年12月修訂版)」內的要求執行。項目習作應以下列七個範疇作出評估：

1. 目的與分析 - 說明項目習作的內容。詳述所使用的設備和技巧，並闡明選用有關解決方法的理由。
2. 構思與應用 - 說明問題解決方法的構思。展示應用上述構思的結果和提供佐證。
3. 實用資訊及通訊科技能 - 在不同進程展示
4. 測試與評估 - 對可交付的成果進行測試與評估
5. 結論與討論 - 就習作的目的寫下結論，並思考習作的限制。就交付的成果提出改善建議。
6. 參考文件 - 撰寫項目習作的摘要報告。需列明參考資料的出處和諮詢人士。
7. 創意與項目管理 - 證明能管理項目習作中各個進程，及構想出創新、新穎或富想像力的意念。

**III. 評核時間表**

	日期	事項
中五級	2012 年 10 月	公布項目習作題目
	2013 年 4 月	提交習作第一部份，即「(1)目的與分析」(20%)
中六級	2013 年 12 月	提交習作其他部份
	2014 年 1 月—2 月	學校向考評局提交中五及中六級校本評核分數

#### IV. 重要事項：

##### 1. 違規行為的處理：

學生在完成評核活動的過程中，須謹記不可觸犯任何違規行為。教師將密切留意學生的進度，以核證所評核的習作是否學生的本人作品。學校會就處理懷疑違規個案展開調查及就核實的個案採取適當的懲處行動。調查過程中，學校可要求學生：

- 提供完成課業的相關證明；
- 與教師一起討論課業內容及回答有關問題，以顯示他們對習作內容的認識和理解；
- 在教師的監督下，完成一些與原本課業相近的補充課業；
- 出席面談或完成測試，以顯示他對自己提交的課業有充分的理解。

如果證實是違規行為，學校可按校規及個案的嚴重性，懲罰有關學生，當中包括：

- 給予學生書面警告；
- 扣減有關課業的得分；
- 有關課業給予零分；
- 整個校本評核部分給予零分。

香港中學文憑考試規則清楚說明，若考生違反考試規則，他們可能被罰扣減分數、降級，甚或取消部分或全部科目的考試資格。

##### 2. 評分準則可參閱香港考試及評核局網頁

(<http://www.hkeaa.edu.hk/DocLibrary/SBA/HKDSE/SBAhandbook-2014-ICT-C-1212.pdf>)

##### 3. 資訊及通訊科技科校本評核統籌老師：關志偉老師



梁文燕紀念中學(沙田)  
2014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  
校本評核科目簡介  
視覺藝術科(選修科目)

## I. 評核大綱

部分	內容	比重	考試時間
公開考試	考生須選擇卷一或卷二： 卷一 視覺形式表達主題 卷二 設計 每一考卷均分為兩部分： 甲部 10% 乙部 40%	50%	4小時
校本評核	考生須提交一個作品集，作品集須包括： (a) 一本研究工作簿(20%) (b) 四件針對主題的藝術作品/評賞研究(30%)	50%	中五及中六

校本評核要求如下：

評核課業	比重	完成期限
兩件藝術作品 / 評賞研究	15%	中五學年
兩件藝術作品 / 評賞研究 研究工作簿	15% 20%	中六學年

## II. 校本評核作業要求

### 作品集評核要求

學生作品集的表現會由校內任課教師評核。學生須提交兩個作品集，每個作品集包括兩部分：一本研究工作簿及三件作品(藝術作品/評賞研究)，會根據評核準則及評分準則的描述而評分。

兩個作品集須在中五及中六期間發展及完成，並分別在中五及中六學期末呈交給本校視覺藝術科教師作校內評估。根據考評局為所有科目制定的呈分時間表，學校須在中六學期末向考評局提交分數。

#### 1. 研究工作簿

研究工作簿須展示探索四件作品的意念及研究發展，並顯示與藝術創作/評賞研究相關的藝術評賞及研究過程。作為調整分數的用途，考生須向考評局呈交 12 頁節錄自研究工作簿的資料，連同 4 頁分別展示四件作品的圖像。

#### 2. 藝術作品/評賞研究

每個作品集，根據一個主題包含四件作品，可以是四件藝術作品或一至兩件評賞研究。

#### 3. 視覺藝術包括下列類別：

繪描/繪畫/版畫/浮雕攝影/混合媒介/雕塑/陶藝/立體設計/裝置藝術(注意：所有立體作品須以攝影紀錄並裝裱供考評局審查)/平面設計(包括電腦輔助設

計)/中國書法/西洋書法/時裝設計/室內設計/出版設計/包裝設計/評賞研究(例如美術與設計評論,比較藝術作品/藝術家,比較設計師/設計作品,比較美術史不同時期的美術與設計風格等)漫畫/連環圖/插圖/動畫/多媒體(例如:網頁設計、錄像等)

### III. 評核時間表

學年	日期	事項
中五	2012 年底至 2013 年中	中五教師按照學校評核計劃進行校本評核
	2012 年 10 月	交研究工作簿(作品一部份)
	2012 年 11 月	作品一評分
	2013 年 2 月	第二次呈交研究工作簿(作品二部份)
	2013 年 3 月	作品二評分
	2013 年 4 月	研究工作簿及作品整理
中六	2013 年 9 月至 12 月	中六教師按照學校評核計劃進行校本評核
	2013 年 9 月初	交研究工作簿(作品三部份)
	2013 年 9 月底	作品三評分
	2013 年 11 月初	第四次呈交研究工作簿(作品四部份)
	2013 年 11 月底	作品四評分
	2013 年 12 月初	研究工作簿及作品最後整理
	2013 年 12 月底	把 12 版呈交校評局的精華以電腦掃描,把 jpg 檔及四張作品照片的 jpg 檔上存到 e-classva 的文件夾內。
	2014 年 1 月	學校向考評局呈交中五及中六級的校本評核分數,以及學生作品樣本。
	2014 年初	抽樣檢視評核結果和紀錄

### IV. 重要事項:

1. 學生若欠交課業或抄襲(包括把他人已完成的習作,無論是部分或全部,當為自己的作品向教師遞交;從書本、報章、雜誌、光碟、互聯網或其他來源直接抄錄部分及全部資料,而又沒有註明出處,一般會被視為抄襲行爲),相關的校本評核分數將為零分。
2. 若無故遲交功課,扣分處理如下:遲交 1 天,該課業會打 9 折,遲交 2 天打 8 折,如此類推。若遲交超過兩星期而無合理解釋,一律不予評分。
3. 學生須妥善保存課業及相關評核紀錄,直至考試周期完結。(指發放成績後並且已完成成績覆核過程。
4. 評分準則可參閱香港考試及評核局網頁。  
(<http://www.hkea.edu.hk/DocLibrary/SBA/HKDSE/SBAhandbook-2014-VA-C-1212.pdf>)
5. 視覺藝術科校本評核統籌老師:袁婉荷老師

梁文燕紀念中學 (沙田)  
2014 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  
校本評核科目簡介  
生物科 (選修科目)

## I. 評核大綱

組成部份		比重	時間
公開考試	試卷一 涵蓋課程必修部份	60%	2 小時 30 分鐘
	試卷二 涵蓋課程選修部份	20%	1 小時
校本評核		20%	

## II. 校本評核作業要求

### 實驗有關作業

實驗有關作業泛指生物科的實驗室工作及野外考察。這些作業應與課程內容緊密融合，組成正常學與教過程的一部分。實驗有關作業部分會就考生在能力範圍 A 及能力範圍 B 作出評核：能力範圍 A 評核考生做實驗的能力，能力範圍 B 則評核考生在計劃科學探究和撰寫探究報告的能力。實驗有關作業及兩個能力範圍詳述如下：

#### 1. 可用於校本評核實驗有關作業的種類：

- (a) 探究實驗
- (b) 使用顯微鏡觀察
- (c) 解剖動物／動物器官
- (d) 野外生態考察
- (e) 繪製生物圖

註 1：(b)至(e)類為選擇性作業，但這些類別的作業不可有多於一個評核分數用於計算在能力範圍 A 的分數內。教師會呈交學生在中五及中六所做的實驗習作一覽表，以顯示涵蓋不同種類的習作。

註 2：教師可能容許學生以小組進行探究實驗或野外生態考察，但會按組內個別學生的實驗技巧及能力分別評分。

#### 2. 評核範圍：

能力範圍 A：

- (a) 組織和進行實驗，包括選用適當的儀器和裝備，以適當的操作技巧進行實驗；
- (b) 作準確的觀察及量度。

能力範圍 B：

- (a) 找出探究的問題，並在適用的情況下提出可測試的假說；
- (b) 因應所探究的問題，設計一個探究計劃；

- (c) 以適當形式記錄和表達探究結果；
- (d) 詮釋和討論結果，並從結果中得出恰當的結論。

生物科 最少評核數目		
	能力範圍 A (8%)	能力範圍 B (12%)
中五	1	1
中六	1	1

括號內的百份率代表該部分佔科目分數的比重。

註：

- (1) 教師會為學生安排適當數量(多於最少評核數目)的實驗活動。
- (2) 計算每名考生的校本評核成績時，將採用其於中五及中六在能力範圍 A 所得到的兩個最高分數(不分種類)，於中五在能力範圍 B 得到的一個最高分數，以及於中六在能力範圍 B 得到的一個最高分數。

### III. 評核時間表

	日期	事項
中五級	2013 年 5 月—6 月(預計)	學校記錄中五級生物科校本評核分數
中六級	2013 年 1 月—2 月(預計)	學校向考評局提交中五及中六級生物科校本評核分數

### IV. 重要事項：

1. 妥善保存習作為學生應盡的責任。當學生獲發還已被評核的習作後，學生有責任妥善保存有關習作，直至公開評核過程完全結束，若有需要，校方或考評局可要求學生重新提交有關習作以作檢視之用。此外，考評局或會抽樣檢視學生習作及記錄。有關檢視詳情，考評局會預先知會學校。
2. 評分準則可參閱香港考試及評核局網頁。  
(<http://www.hkeaa.edu.hk/DocLibrary/SBA/HKDSE/SBAhandbook-2014-BIO-C-1212.pdf>)
3. 生物科校本評核統籌老師：李國偉老師

梁文燕紀念中學 (沙田)  
2014 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  
校本評核科目簡介  
化學科 (選修科目)

**I. 評核大綱**

組成部份		比重	時間
公開考試	試卷一 涵蓋課程必修部份	60%	2 小時 30 分鐘
	試卷二 涵蓋課程選修部份	20%	1 小時
校本評核		20%	

**II. 校本評核作業要求**

所有學校考生須參加校本評核；考生須於中五及中六期間須進行指定數目的實驗，可包括設計實驗、報告和演繹實驗結果等。此外，考生更須分組設計和進行一個與實驗有關的探究研習，以解決某現實問題。他們需運用所懂得的化學知識進行該探究研習。通過這樣的研習，考生可發展他們的共通能力、實驗技能、過程技能和報告技能等，教師亦可從中評核考生有關的能力。

級別	最少評核數目	科內比重	註
中五	2 次	10%	在中五和中六兩年內，最少為容量分析(VA)評核一次，為定性分析(QA)評核一次。以及其他實驗(EXPT)評核兩次。
中六	2 次	10%	

註 1：化學科學生於中五和中六兩學年應合共最少有 4 個實驗有關作業(包括 BCA 和 EXPT)。

註 2：可進行探究研習(IS)以替代其他實驗(EXPT)。在這情況下，須為「建議」和「過程與報告」各進行一次評核。這兩個評核可滿足對其他實驗(EXPT)的最低要求。

**III. 評核時間表**

	日期	事項
中五級	2013 年 5 月—6 月	學校記錄中五級化學科校本評核分數
中六級	2014 年 1 月—2 月	學校向考評局提交中五及中六級化學科校本評核分數

#### IV. 重要事項：

1. 學生習作真確性的核證：  
屬課堂以外的作業，學生須簽署聲明以確認提交的習作屬他們自己的作品。
2. 保存記錄  
妥善保存習作為學生應盡的責任。當學生獲發還已被評核的習作後，學生必要妥善保存他們的習作及有關記錄，直至公開評核過程完全結束。若有需要，校方或考評局可要求學生重新提交有關習作以作檢視之用。此外，考評局或會抽樣檢視學生習作及記錄。
3. 遲交及缺席評核  
學生須準時提交他們已完成的習作。學生遲交習作，將會按照學校的規則受到懲罰。學生缺席實驗有關之評核，校方不會另外安排評核時段。學生未能完成評核作業、但具合理原因者，須透過學校向考評局說明原因及提交相關證明（如醫生證明書），供局方作特別考慮。如因健康或其他合理原因，可獲特別考慮。學生若沒有合理的原因而未能提交習作，有關習作將被評為零分。學校可考慮向有關學生發出警告信，提醒他們未能完成習作或缺席評核的後果。
4. 評分準則可參閱香港考試及評核局網頁。  
(<http://www.hkeaa.edu.hk/DocLibrary/SBA/HKDSE/SBAhandbook-2014-Chem-C-1212.pdf>)
5. 化學科校本評核統籌老師：朱富華老師

梁文燕紀念中學 (沙田)  
2014 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  
校本評核科目簡介  
物理科 (選修科目)

**I. 評核大綱**

公開考試			比重		時間
	卷一	必修部分	60%		2 小時 30 分鐘
甲部(21%)			乙部(39%)		
卷二	選修部分	20%		1 小時	
校本評核	20%				

**II. 校本評核作業要求**

物理科	須呈交的評核分數的最少數目	
	實驗有關作業	
	實驗#	詳盡實驗報告
中五	1 (6%)	0
中六	1 (6%)	1 (8%)

#中五和中六兩年合共最少有 8 個實驗有關作業

實驗評核數目

	物理
中五 上學期	3
中五 下學期	3
中六 上學期	3
總數	9

**III. 評核時間表**

	日期	事項
中五級	2013 年 5 月—6 月	學校記錄中五級物理科校本評核分數
中六級	2014 年 1 月—2 月	學校向考評局提交中五及中六級物理科校本評核分數

**IV. 重要事項：**

1. 實驗習作除評核實驗報告外，在實驗期間亦會進行實驗技巧評核。
2. 除課任老師特別指示外，實驗工作紙須於實驗堂內完成並提交。
3. 若欠交習作、作弊或抄襲，相關的習作將評為零分。
4. 無故遲交者將被扣分，若遲交超過一星期而未有合理解釋者，該作業將被評為零分。
5. 因病缺席實驗評核而有醫生紙者可獲豁免是次評核。
6. 所有已評分的習作在學生檢視完後由科任老師收回保存，供考評局查核。

7. 評分準則可參閱香港考試及評核局網頁。  
(<http://www.hkeaa.edu.hk/DocLibrary/SBA/HKDSE/SBAhandbook-2014-Phy-C-1212.pdf>)
8. 物理科校本評核統籌老師：梁劍雄老師



香港中學文憑考試  
(科目名稱)  
學生聲明表格

學校名稱： \_\_\_\_\_

學生姓名 \_\_\_\_\_

班別： \_\_\_\_\_ 班號： \_\_\_\_\_

指導教師： \_\_\_\_\_ (先生／女士) \*

**本人謹此聲明：**

- 現時提交／已完成的習作（或其他適當的課業名稱）是本人的作品。
- 此習作沒有抄襲他人的資料，無論是部分或全部；如引用他人的資料，則會註明出處。
- 本人沒有提交此習作作為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其他科目評核之用。

學生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 請刪去不適用的

## 註明資料出處的示例

學生在完成評核課業過程中，須經常參閱不同資訊及材料，以搜集數據、擬訂議題或援引論據支持自己的觀點。學生應使用自己的文字完成課業，切記不可引錄他人的著作或意念，視為自己的作品。若有需要，學生可直接抄錄他人作品的原文或間接引用他人的意念或觀點，但必須在作業中清楚標明所抄錄或引用的資料並列明出處。學生不宜在作業中大量抄錄或引用他人的著作或意念，這只會反映作業缺乏個人見解，而所得老師的評分將會甚低。

以下舉出一些註明資料出處的示例供學生參考。須知，註明資料出處的方式，取法多方、各有不同，因此學生不必視以下所列為必須採納的方式。學生如欲進一步了解有關要求，可請教任教課教師。

### 示例一：

... ,which urged ‘teachers, students, parents and the society in general should shake off their traditional concept of assessment and embrace the new assessment culture’ (Education Commission 2000, p.70).

### 示例二：

...Prediction of the future cannot be accurate. Alvin Toffler, a futurologist, says, In dealing with the future,... it is more important to be imaginative and insightful than to be 100 per cent ‘right’. Theories do not have to be ‘right’ to be enormously useful. Even error has its uses. (Toffler 1971, p.14)

### 示例三：

…中國內地存在着一股廢除中醫的浪潮。「當前，中醫存廢的話題已不僅僅是一個醫學問題，而且也是一個社會問題，從深層次來說更是一個哲學問題、文化問題。」（劉理想 2007，第 1 頁）

### 示例四：

Keister (2004) points out that the cemetery is a great place to study symbols, some of which are no longer in active use in modern-day society. …

**註：** 在示例一至三中，學生直接抄錄他人作品的原文，可以用引號或分段標明。在示例四中，學生引用他人的觀點並以自己的文字表達有關內容。在這兩種情況下，學生均須在作業內列明包括作者姓名、出版日期及頁數（如適用）等資料。

在作業末尾，學生須提供一份參考書目表，列明曾經引用或參閱的材料，並提供包括作者、出版年份、書名、出版地、出版社及頁數（如適用）等相關資訊及加以鳴謝。以下為部分常用的參考資料類別及如何列明資料來源的示例：

(a) 書籍

Education Commission. (2000). Education blueprint for the 21st century: learning for life, learning through life – reform proposals for the education system in Hong Kong. Hong Kong: Education Commission.

Keister, D. (2004). Stories in Stone: A Field Guide to Cemetery Symbolism and Iconography. New York: MJF Books.

Toffler, A. (1971). Future Shock. London: Pan Books.

劉理想 (2007)：《中醫存廢之爭》，北京：中國中醫藥出版社。

(b) 期刊或雜誌文章

Underwood, A. (3 August 2009). Stem-Cell breakthrough. Newsweek, 44 – 46.

消費者委員會 (2008 年 1 月 15 日)：二十一世紀的網絡消費，《選擇》，第 19 頁。

(c) 報章

Nip, A. & Sun, C. (14 July 2009). Epidemic forces youth clubs to alter summer plans. South China Morning Post, p. A3.

港滬優勢互補合作發展雙贏 (社評) (2009 年 7 月 3 日)：《星島日報》，第 A02 頁。

(d) 互聯網

Gardner, D. Plagiarism and how to avoid it. Th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Available:

<http://ec.hku.hk/plagiarism> [last accessed 28 August 2009]

香港考試及評核局：《2012 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規則》，最後一次瀏覽日期：2009 年 9 月 2 日，[http://www.hkeaa.edu.hk/tc/hkdse/Exam\\_Regulations/](http://www.hkeaa.edu.hk/tc/hkdse/Exam_Regulations/)

註：網站有別於書籍，下一次再瀏覽時，其內容可能已更新，甚或網頁不復存在。為準確保存記錄，學生宜註明最後一次瀏覽的日期。

此附錄內容取自香港考試及評核局「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校本評核簡介》，第 9-10 頁，[http://www.hkeaa.edu.hk/DocLibrary/Media/Leaflets/SBA\\_pamphlet\\_C\\_web.pdf](http://www.hkeaa.edu.hk/DocLibrary/Media/Leaflets/SBA_pamphlet_C_web.pdf)